

《高雄師大學報 - 自然科學與科技類》

撰稿須知

一、稿件

- (一)來稿請依序包括：論文題目、中英文摘要(500 字左右)、中英文關鍵詞(不超過 5 個)、本文(圖表嵌於正文中)、參考文獻等。如有「致謝」，請置於文末，參考文獻之前。
- (二)稿件請以電腦打字，規格採 A4 紙張大小，中文每頁 37 行、每行 38 字，每頁須加註頁碼，以 Word 2000 以上軟體建檔，檔名為：類別(A、B、C)+ 題目 + 投稿日期，如：「C-放大器研究-980920」。
- (三)本刊採雙向匿名審查，除於「投稿者基本資料表」外，請勿於正文及中英文摘要中，出現任何作者個人資料，若暴露個人身分者，逕予退稿。
- (四)中文字型採新細明體，英文字型為 Time New Roman，中英文字體大小皆為 12 點。
- (五)本文中的節次及子目，以五個層次為原則，選用次序為：壹、一、(一)、1、(1)。
- (六)圖表的編號採阿拉伯數字(如圖 1、表 1)。圖的標題放於圖的下端並置中；表的標題放於表的上端並置左。

二、撰寫格式

- (一)引註及參考文獻撰寫等格式，請依據相關專業領域之格式撰寫。
- (二) 參考文獻
 - 1.全部列出正文中所有引用或腳註之書目，不得列出未引用之文獻。書目列舉順序以中文在先，外文在後。
 - 2.中文書目依作者姓氏筆劃順序排列，外文書目則依作者姓氏字母順序排列。同一作者有兩本(篇)以上著作時，則依著作出版先後排列。
 - 3.編號排序，以中括號[]表示，例如：[2], [3-5], [3, 8-10]。
- (三)其他撰稿須知：
 - 1.方程式與數學公式：方程式與數學公式依序以小括號內的阿拉伯數字作編號，並且靠右對齊。
 - 2.專有名詞與學術用語：外來名詞，如人名、藥名、專有名詞等，於第一次出現時，一律於其後加括弧以原文註明。所有以英語或希臘語作標記的學術用語應該依序敘述清楚該術語在本文中的意思與特性。
 - 3.單位：文字敘述中之數字一律採用阿拉伯數字。單位使用 SI 單位。
 - 4.參考文獻採編號排序時以中括號[]表示，例如：[2], [3-5], [3, 8-10]。